

关于中国土壤系统分类(第一次方案)

李连捷

(北京农业大学)

本方案虽为第一次方案,但是个成功的开头,值得重视和赞许。负责此项研究的同志们以的科学态度与艰苦探索精神;广泛进行国际学术思想交流与国内学术单位同行的合作的态度,是取得成功的关键。我认为,此项工作有如下几个特点:

(一)研究工作难度大 我国土壤分类研究面临社会认识和实践两方面的困难。从历史上看,我国从事农业生产的人员从未将土壤做为一个有系统的资源来对待。近百年来,又出现了用“土壤肥力”代替土壤科学实质的现象。将土壤作为有地理性和演变性实体的观点,并非已被所有的人所接受。因此,轻视土壤分类研究,就不是偶然的事情了。现在,该课题组的研究者们突破了这一思想障碍,在坚持真理的前提下进行了大胆探索。

我国地域辽阔,横跨寒温带至热带三大气候带,同时具有冰冻干寒的青藏高原和极端干旱的荒漠等复杂的自然环境,以及有数千年耕种历史而产生的人为因素的影响,从而使我国土壤分类工作面临着许多特殊的难题。课题组在人力、经费有限的情况下,在短短的五、六年中,提出了中国土壤系统分类方案,是难能可贵的。

本方案提出的原则、内容及编排形式(如土纲、亚纲、土类、亚类四个高层分类级别)以及在鉴定土壤类型和层次上使用诊断层和诊断特性方面,皆有明确的定义和界限,又有可以计量的指标。至于土壤的命名,有向着简便通俗方面发展的趋势。这种意图值得欢迎。我更期望,在理论研究和生产实践中,能进一步化繁为简,从而达到理论与实践结合的更高阶段。

(二)具有国际先进水平 本方案与美国土壤系统分类的内容与方法论等不相上下,与加拿大和其他国家的工作皆有相似之处。如继续发展和实践,除能弥补我国土壤分类工作的落后状况外,也是对世界土壤分类的一个贡献。此绝非空想,当然还取决于对理论和系统科学的认识以及广大农业科学工作者对土壤科学理解。

(三)应用情况良好 它根据诊断层、诊断特性来判断土壤类型,能解决专家主观推断的错误,我们在实践工作中已得到它的帮助。

(四)科学意义大 科学必须是数量化的,这是无庸赘述的。我国土壤资源的定量化,将有利于我国土地资源,农牧业、交通运输以及国防科学对土壤科学成果的利用。本方案的拟订和发表必将提高社会各界对发展以土壤性质为基础的土壤系统分类重要性的认识。

美国有阵容强大,设备齐全的土壤调查队伍,但他们也化了约25年的时间,才完成土壤系统分类。本方案虽然吸取了美国分类的长处,但所用的资料主要来自各地区综合考察和农业部领导的两次全国土壤普查以及大量定位观察和实验室资料。在利用如此复杂的资料时,虽然经过了反复筛选和推敲,但也很难做到完全符合我国土壤客观存在的实际。所以,此方案还须结合实地调查和实验研究,进一步验证,去伪存真,不断改进和提高。